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7月28日下午16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摘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监事会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超越权限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

合规。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2,749,744.98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65,305,438.52 元，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964,357.54 元，提取盈余公积 40,737,115.09 元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19,383,780.74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36,532,680.97 元。

为了提高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经公司控股股东刘晓东先生提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19,802,65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020,686 股后的总股本 518,781,964 股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1,269,178.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